

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供应商入库
(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第四批)

项目编号：ZMRK-D4P

遴 选 文 件

遴选人：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遴选代理机构：安徽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遴选公告 - 3 -

第二章 入库申请人须知 - 5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16 -

第四章 入库申请文件格式 - 20 -

第一章 遴选公告

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供应商入库 (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第四批) 遴选公告

项目名称	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供应商入库
标段名称	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第四批
遴选单位	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遴选方式	公开遴选
标段划分	1个标段：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
入库申请资质及其他要求	<p>1、企业资质要求：</p> <p>(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p> <p>(2) 必须具有闸门或启闭机制造及防腐所需的厂房、设备、生产人员、检测能力；</p> <p>(3) 近5年（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合同额50万元及以上的闸门或启闭机制造业绩。</p> <p>(4) 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p> <p>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入库申请。</p> <p>3、本次遴选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遴选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入库申请人入库申请文件将被否决。</p>
发布时间	2023年11月14日
入库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3年12月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p> <p>地点：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p>
遴选文件等获取方式：	<p>(1)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系统)查阅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持有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以下简称“省主体库”）兼容的数字证书且已完善基本信息，详情参见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交易主体登记指南）。</p> <p>(2) 潜在投标人查阅招标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则须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支付交易系统使用服务费。</p> <p>(3)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00-5:00，节假日休息）拨打电子交易系统服务电话（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p> <p>(4) 交易系统使用服务费用：人民币100元整。</p>
遴选文件获取时间：	2023年11月14日至开标时间。

遴选文件答疑及澄清：如申请人对遴选文件有疑问，请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 17 时前将疑问内容在电子交易系统内提出，并及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我公司将以公告形式在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http://www.asdi.com.cn/>）及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予以公告。各入库申请人在入库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天自行查询是否有答疑回复，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入库申请人自行承担。

重要说明：

- 1、凡竞争主体在我院项目或安徽省水利市场中承担的供货活动中出现违法违规、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等不良行为，我院有权将其清除出库。
- 2、原则上遴选人从相应工程总承包项目供应商库中择优选取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及其保留在库外依法选取其他承包人的权利；
- 3、遴选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查询入库申请人信用记录。若核查结果与入库申请人承诺不一致，则提交评审委员会取消其预中标候选人资格。
- 4、遴选人应接受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合格供应商信用动态评价管理。
- 5、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网站、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
- 6、入库申请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遴选人：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海棠路 185 号

联系人：朱工；联系电话：0551-65736081

遴选代理机构：安徽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海棠路 185 号

联系人：彭工；联系电话：0551-65738390、15155158988

第二章 入库申请人须知

一、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	项目名称	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项目供应商入库
1.1	标段名称	1 标段：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第四批
1.1	遴选人	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1	遴选代理机构	安徽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1	服务期	在有效期内（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甲方有权对乙方信用情况、履约能力等进行核查和评估
1.1	服务期	暂定两年。
1.1	项目地点	总承包项目地
1.2	联系方式	详见遴选公告
1.3.1	入库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 独立法人资格；应附营业执照扫描件。</p> <p>(2) 资质条件：见遴选公告；应附相关证书扫描件。</p> <p>(3) 财务要求：良好；应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扫描件。</p> <p>(4) 业绩要求：见遴选公告；应附合同协议书、合同甲方出具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等。</p> <p>(5) 信誉要求：无；</p> <p>(6) 项目经理资格：无；</p> <p>(7) 技术负责人资格：无；</p> <p>(8) 其他要求：无</p>
4.1	遴选方式	公开遴选
10.2	入库申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2023 年 11 月 24 日 17 时前，入库申请人将所遇到的问题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并及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
10.3	遴选人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p>时间：开标日期前 15 日之前。</p> <p>形式：以公告形式在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http://www.asdi.com.cn/）及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予以公告。各入库申请人在入库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天自行查询是否有答疑回复，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入库申请人自行承担。</p>
11.1	联合体入库申请	本次遴选不接受联合体入库申请
23.1	入库申请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
27.1	入库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见遴选公告
27.1	递交入库申请文件地点	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

27.3	是否退还入库申请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9.1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遴选公告
30.1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评审委员会由遴选单位负责组建。
32.1.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同遴选公告发布媒介
遴选文件领取		遴选文件领取方式：网上下载
国家对总承包有新政策规定的，按新政策执行。		

二、入库申请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遴选项目名称及标段名称：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遴选人：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本标段遴选代理机构：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遴选人及联系人：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入库申请人资格要求

1.3.1 入库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独立法人资格；
- (2) 资质条件：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3) 财务要求：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4) 业绩要求：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5) 信誉要求：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6) 项目经理资格：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7) 技术负责人资格：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8) 其他要求：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入库申请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3.1 项和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遴选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入库申请。

1.3.3 入库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已入库申请的其入库申请文件将被否决，并上报行业主管部门，按相关规定处理）**

- (1) 为遴选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遴选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遴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遴选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遴选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入库申请资格的（依据相关部门的处理决定及其处理效力和范围）；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依据相关部门的处理决定及其处理效力和范围）；
-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被国家税务总局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16) 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 (17) 在近三年内入库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8) 法律法规或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入库申请。

2. 服务内容：视具体项目情况而定。

3. 标段划分：

3.1 本项目划分：1 个标段

4. 遴选方式：

4.1 本项目遴选方式：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 报价标准：

按具体项目另行确定。

6. 评审办法：

6.1 详见第三章评审办法。

7. 入库申请人资格：

7.1 参与本项目的入库申请人必须是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条件的法人：

7.2 入库申请人在参与本项目入库申请时，应仔细阅读该项目的资质要求，具体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1。

8. 入库申请费用

8.1 入库申请人准备和参加入库申请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9. 踏勘现场

9.1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10. 入库申请预备会

10.1 本项目不组织入库申请预备会。

10.2 入库申请人应在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遴选人，以便遴选人澄清。

10.3 遴选人在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将对入库申请人所提的问题进行澄清。该澄清内容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联合入库申请

11.1 本项目不适用。

12. 遴选代理费：

12.1 本项目遴选代理费：无。

13. 交易服务费

13.1 本项目交易服务费：无。

14. 入库申请人应注意的事项

14.1 入库申请人一旦按规定提交了入库申请文件并参加入库申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遴选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入库申请人必须严格按遴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入库申请文件，入库申请文件宜编制页码和目录，以便评委审核。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入库申请人承担。具体封装要求见本章第 26 条。

14.2 入库申请人对采购内容中规定的要求必须完全响应或优于遴选文件中的要求。

14.3 入库申请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遴选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但不限于：

- (1) 国家对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标准；
- (2) 安徽省等有关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

本遴选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二) 遴选入库遴选文件

15. 遴选入库遴选文件的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遴选文件。

16. 遴选文件的组成

16.1 遴选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遴选公告

第二章 入库申请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入库申请文件格式文本

16.2 除 16.1 内容外，遴选答疑亦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遴选人和入库申请人起约束作用。

16.3 入库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遴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遴选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时将疑问内容在交易系统内提出，要求遴选人对遴选文件予以澄清。

16.4 遴选文件的澄清将在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http://www.asdi.com.cn/>) 及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予以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17. 遴选文件的修改、补充、解释

17.1 遴选文件发出后，遴选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遴选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补充，并以澄清公告形式在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http://www.asdi.com.cn/>) 及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安徽省水利厅电子交易平台予以公告，请各位入库申请人注意查看有关澄清内容，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入库申请人自负。遴选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7.2 遴选人在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入库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有权决定延长入库申请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遴选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7.3 入库申请人应在入库申请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遴选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遴选项目有无变更公告。如不及时查看造成后果由入库申请人自负。

17.4 遴选文件的解释

本遴选文件由遴选人负责解释。

18. 遴选文件的发出

18.1 遴选文件、遴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及遴选答疑等均应报遴选人同意后，方可发出。

19. 服务费报价要求和说明

具体项目具体另行确定。

(三) 入库申请文件的编制

20. 入库申请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0.1 入库申请人提交的入库申请文件、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入库申请人与遴选人就有关入库申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入库申请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入库申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2 除遴选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入库申请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21. 入库申请文件的组成

入库申请文件是证明入库申请人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遴选的要求，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入库申请文件的具体组成见入库申请文件格式，入库申请人如认为格式不能满足资格和评分标准评审的要求，可以自行增加内容，格式自拟。

遴选文件中资格审查中涉及到的投标单位需要提供企业的相关证书，投标单位均需提供清晰扫描件电子文件。

21.1 入库申请文件的编制

入库申请文件应按第六章“入库申请文件格式文本”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入库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入库申请人请严格按照上述入库申请文件组成内容要求准备入库申请文件。

22. 入库申请报价

无。

23. 入库申请有效期

无。

24. 入库申请保证金

本次遴选不要求。

（四）入库申请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25. 入库申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入库申请文件份数：交易系统内的电子文件一份。

25.2 入库申请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26. 入库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本条不适用。

27. 入库申请文件的递交

27.1 入库申请人应在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入库申请截止时间前递交入库申请文件。

27.2 入库申请人递交入库申请文件的地点：见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7.3 除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入库申请人所递交的入库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27.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入库申请文件，遴选人不予受理。未从电子交易系统递交加密电子入库申请文件的，入库申请人递交的非加密入库申请文件电子介质将被视为无效。

28. 入库申请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8.1 在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入库申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入库申请文件。入库申请人对加密的入库申请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电子交易系统直接进行撤回操作；入库申请人对加密的入库申请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入库申请人修改入库申请文件的，应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入库申请文件，并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8.2 入库申请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非加密入库申请文件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遴选人。书面通知应由入库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遴选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入库申请人出具签收凭证。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9. 开标

29.1 开标的地点和地点

29.1.1 遴选人按本须知第 27 条递交入库申请文件。

29.2 开标程序

入库申请人文件递交后，入库申请人的联系人需要保持手机畅通。

30. 评审委员会

30.1 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由遴选人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

30.2 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30.3 评审委员会应当向遴选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 (1) 基本情况和数据表；
- (2) 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递交文件情况；
- (4) 符合要求的入库申请人一览表；
- (5) 无效入库申请情况说明；
- (6) 评标标准、评审方法或者评标因素一览表；
- (7) 推荐的经评审合格的入库企业排名；
- (8)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30.4 评审委员会应自觉接受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的现场监督，评审委员会成员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和监督人员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入库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入库申请文件及与评标有关的资料应当保密。

31. 评标

31.1 评标准备工作

评审委员会认真阅读、研究遴选文件和相关评标资料，做好准备工作。

31.2 评审办法

31.2.1 评审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入库申请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31.3 评标原则：

31.3.1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31.4 评标报告的签署

31.4.1 评审委员会应当编制书面评标报告，所有成员应签字确认。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31.5 入库申请文件的澄清

31.5.1 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需要，可要求入库申请人对入库申请文件中的有

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

31.5.2 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将被视为入库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1.6 评审意见分歧的处理办法：

评审委员会应当对入库申请人提供的报告、证明材料及详细说明认真研究。对存在意见分歧的，可采用投票方式表决决定（按多数评委意见为准）。

31.7 评标过程的保密

31.7.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入库申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须严格保密。

32. 定标

32.1 入库企业的确定

32.1.1 遴选人按评标报告推荐的入库企业名单顺序择优选择。

32.1.2 遴选人公告中标结果。

32.2 中标公告

32.2.1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3. 开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33.1 重新遴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遴选人将重新遴选：

- (1)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入库申请的；
- (2) 出现影响遴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项目取消的；
- (4) 遴选人认为所有入库申请人都不能胜任的。

（六）入库企业名单公示

34. 名单公示

在遴选公告发布媒介网站上公示入库企业名单。

35. 入库企业使用

1、原则上遴选人从相应工程总承包项目供应商库中择优选取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及其保留在库外选取其他承包单位的权利；

2、在有效期内（至2025年12月31日止），甲方有权对乙方信用情况、履约能力等进行核查和评估；

3、甲方有对乙方进行日常考核及淘汰的权利；

4、国家对总承包有新政策规定的，按新政策执行。

36. **履约保证金**

本次遴选不要求。

(七) 纪律和监督

37. 对遴选人的纪律要求

37.1 遴选人不得泄漏遴选入库申请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入库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8. 对入库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38.1 入库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入库申请或者与遴选人串通入库申请，不得向遴选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入库申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入库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9.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39.1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入库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9.2 在评标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0.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0.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入库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入库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评审得分高低,由评委会择优推荐入库候选人名单(不超过5名)。	
2.1.1	形式评审 其它标准	入库申请人名称	应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5.2 款要求	
		入库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四章“入库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入库申请文件	符合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5.1 款要求	
		入库申请文件的唯一性	对同一个标段,入库申请人不能递交两式或多式内容不同的入库申请文件,若编制了两式或多式内容不同的入库申请文件,应在截止时间前书面声明哪一式有效	
	证明材料	按规定提交齐全的证明材料,未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提交的证明材料与入库申请文件相符		
2.1.2	资格评审 其它标准	入库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符合入库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1 款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 其它标准	澄清、说明或补正	入库申请人应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其他条件	入库申请文件不能含有遴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入库申请人综合实力、业绩	20	
		设备制造、技术能力	35	
		供货方案	10	
		设备质量保证体系	15	
		人员培训、售后服务承诺	20	
		合 计	100	
2.2.2	评分标准	见评分标准表		
4.1	入库申请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	所有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入库申请人的最终得分。 得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要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一	入库申请人综合实力、业绩	20	
1	注册资金	4	注册资本在 500 万人民币(含)以上的得 4 分；低于 500 万元不得分。
2	类似项目业绩	10	近 5 年（2018 年 1 月以来）每有 1 项“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 注：类似项目是指已成功完成的合同额 50 万元及以上的闸门或启闭机制造业绩，且该产品连续正常运行 1 年及以上。 注：应附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
3	专业领域实力	4	根据其在专业领域内的影响力大小酌情赋分。
4	高新技术企业	2	高新技术企业得 2 分，没有不得分。需提供证书
二	设备制造、技术能力	35	
1	主要制造设备	25	1、对各入库申请人厂内制造设备齐全性、先进性横向比较，最高得 10 分，最低得 5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2、对各入库申请人厂内吊装设备能力横向比较，最高得 10 分，最低得 5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3、对防腐场地进行横向比较，最高得 5 分，最低得 2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2	质量检测设备	5	对各入库申请人质量检测设备的可靠性横向比较，最高得 5 分，最低得 2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3	工厂组装和试验	5	对各入库申请人的工厂组装和试验方案进行横向比较，最高得 5 分，最低得 2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三	供应方案	10	评审各入库申请人设备交货进度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对入库申请人技术力量、物力、财力、生产能力及保证工期的具体设备生产及供应计划、保证措施等进行横向比较，最高得 10 分，最低得 5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四	设备质量保证体系	15	

序号	评分要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质量管理内控制度	5	对各入库申请人的内控制度进行横向比较，最高得 5 分，最低得 2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2	质检机构及配备的质检人员	5	对各入库申请人的质检组织结构完善程度、质检人员素质进行横向比较，最高得 5 分，最低得 2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3	体系认证	5	通过 QES 体系认证的得 5 分，仅通过质量体系认证的得 3 分，其余不得分（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
五	人员培训、售后服务承诺	20	
1	质保期（ 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货物 ）	2	质保期 2 年的不得分，每增加 1 年加 1 分，本项最多得 2 分。
2	售后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	4	根据售后服务响应及时性（提供 24 小时技术支持及服务，紧急故障时能 8 小时内到现场）、售后服务人员技术水平、措施等，进行横向比较，最高得 4 分，最低得 2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3	配合或指导安装	4	根据各入库申请人配合或指导安装的内容范围、人员数量和技术水平等进行横向比较，最高得 4 分，最低得 2 分，无相应内容得 0 分，其余酌情赋分。
4	人员培训	2	根据培训计划、方案的合理性横向比较，最高得 2 分，最低得 0.5 分，没有不得分，其余酌情赋分。
5	用户评价	8	入库申请人提供 1 个“类似项目”获得用户满意反馈意见的得 1 分，每增加 1 份加 1 分，本项最多得 8 分。（类似项目是指已成功完成的合同额 50 万元以上闸门或卷扬机的制造及运行业绩，须提供符合要求的“类似项目”的用户评价证明材料）
	合计	100	

1、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审标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入库申请文件，按评审得分高低，由评委会择优推荐入库候选人名单（不超过5名）。

2、评审标准

2.1 评审程序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入库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形式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入库申请文件将被否决。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入库申请单位按评分标准进行详细评审。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入库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入库申请人对所提交入库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入库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入库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入库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入库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评标委员会对入库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入库申请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评标结果

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入库申请人最终得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入库申请人排序。

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遴选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入库申请人排序名单。

4.3 最终入库企业名单由遴选人择优选择。

第四章 入库申请文件格式

注：本章所列证明材料仅供入库申请人参考，入库申请人应根据遴选文件评审要求自行选择证明材料。

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项

目供应商入库

（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第四批）

遴选申请文件

入库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入库申请人根据内容填写

1、入库申请函

入库申请函

_____（遴选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遴选入库文件的全部内容。

2. 如我方成为入库单位：

（1）接受甲方原则上从工程总承包项目供应商库中择优选取闸门及卷扬机制造企业及其保留在库外选取其他承包单位的权利；

（2）接受在有效期（暂定2年）内，甲方有权对乙方信用情况、履约能力等进行核查和评估；

（3）介绍甲方有对乙方进行日常考核及淘汰的权利。

（4）同意遴选文件中的其他合同条款；

3.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入库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入库申请人须知第1.3.3款和第1.3.4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4. 我方承诺：我方、我方法定代表人入库之日上推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5. 我方承诺：我方至本项目入库日，未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及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 _____（其它补充说明）。

入库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入库联系人	
入库联系电话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入库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入库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入库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授权委托书

（如有授权）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入库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遴选入库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社保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入库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入库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应附：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3、认证体系证书；
 4、入库申请人根据遴选文件要求自行选择证明材料。

5、近年财务状况

(近3年指 2020 年至 2022 年)

1. 财务状况表

财务状况表

名 称	单 位	年	年	年
一、注册资金				
二、净资产				
三、总资产				
四、固定资产				
五、流动资产				
六、流动负债				
七、负债合计				
八、营业收入				
九、净利润				

附件：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

6、近 _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近__年指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

合同名称	
合同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合同项目描述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应附：合同协议书、合同甲方出具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等

7、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近3年指2020年 1 月至今)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二	仲裁事项				

应附：法律文书（若有）。

8、设备制造、技术能力

9、供应方案

10、设备质量保证体系

11、人员培训、售后服务承诺

12、入库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